

希伯來書-第十三章

作者在最後的一章對信徒提出了生活上的五個指引，第一、愛其他信徒，第二、願意接待客旅，第三、服事那些被囚和被苦待的人，第四、尊重婚姻，維持性關係的純潔，第五、要滿足於自己的財政狀況。無論信徒面對怎樣的逆境，神都應許屬祂的子民：「我絕不撇下你，也絕不丟棄你」，類似這應許的字眼分別記載於創 28:15、申 31:6-8、書 1:5 內。而作者亦引用詩篇 118:6-7「主是我的幫助，我必不懼怕，人能把我怎麼樣呢」作為回應。

既然作者在希伯來書對信徒先後提出了五次背道的警告，就顯示這個屬靈群體正受著種種怪異的教訓所吸引或誤導，亦對福音及真道有疑惑。因此需要再提出「耶穌基督昨日、今日，一直到永遠，是一樣的」，亦與 1:12 節「天地像衣服都會改變，你卻永不改變」作了首尾呼應的結構果效。耶穌基督從創世、舊約、新約，甚至末世，祂愛世人的心，從未改變，信徒依靠祂、仰賴祂，是無需猶疑的。

讀者之中，應有一些猶太背景的信徒，所以作者特別指出舊約的贖罪祭，與新約耶穌的祭的差異。既然舊約的祭牲是會牽到會幕以外的地方宰殺，將皮、肉、糞用火焚燒。主耶穌亦在耶路撒冷的城門外被釘十字架，以身體為祭被獻上，成就永遠的救恩。因此，如果想要效法基督，走進天上的至聖所獻祭，也就要走出會幕，走出那代表猶太教，植根於舊約的會幕禮儀，只憑著認信耶穌基督為主，心裡相信、口裡宣認，並把身體獻上當作活祭，才能被主使用。

希伯來書透過耶穌基督與天使、摩西、大祭司，甚至獻祭的制度比較，處處都證明耶穌的超越性，作者亦透過舊約的律法書、詩篇、箴言、先知書，以不同類型的引文去印證耶穌的身份，以及天父委派祂作大祭司的使命，目的是要成就一個永恆的救恩。「我絕不撇下你，也絕不丟棄你」，是主耶穌對每一個跟隨祂的信徒的應許，這應許從創世、舊約、新約，甚至末世都不改變，也就是昔日、今日、將來都不會改變，這是何等的安慰與穩妥。因此，神的應許能否推動我們屬靈生命向前邁進呢？

今天，我們從希伯來書的各種論證，應該對耶穌走上十字架的意義更加掌握，祂是大祭司，亦是獻祭的祭牲。亦應明白新約耶穌的祭為何相比舊約的祭更有效及持久。更重要的是，新約以「信心」取代了舊約的「行為」，擺脫了人因各種軟弱而不能達到的立約要求。如果我們連這一點點的「信心」也沒有的話，又豈可以領受這救恩呢？

此外，聖經亦沒有任何一卷書是對背道、離開神有多達五次的警告，反映這是一個值得關注的課題。對於今天的信徒而言，未必是背道的決擇，反而是對信仰不冷不熱的態度，這種態度不能激發一種渴慕、追求主的心，當然亦沒有一種「信心」去順服及跟隨神的心志。我們需要去反思，這種不冷不熱的信仰態度，真的能夠承受神的國嗎？抑或，我們中了魔鬼的謊言呢。